

证券代码：600995

证券简称：南网储能

编号：临 2022-111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及 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广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调整为其全资子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并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蓄能大厦支行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2 号），公司本次向特定投资者非

公开发行 630,575,243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2.69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8,001,999,833.67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52,515,054.05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49,484,779.62 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第 44934 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与保荐机构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6）。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或“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装机规模 (万千瓦)	项目总投资/项目核准批复投资 (万元)	调整前拟投入 募集资金 (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 (万元)
1	梅蓄一期电站	120	705,170.24	150,000.00	74,948.48
2	阳蓄一期电站	120	762,737.90	170,000.00	110,000.00
3	南宁抽蓄电站	120	793,612.75	401,000.00	401,000.00
4	梅州五华电化学储能项目	7	39,549.71	19,000.00	19,000.00
5	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	30	170,340.95	80,000.00	8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装机规模 (万千瓦)	项目总投资/项目核准批复投资 (万元)	调整前拟投入 募集资金 (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 (万元)
6	补充流动资 金和偿还债务	/	/	110,000.00	110,000.00
	合 计	397	2,471,411.55	930,000.00	794,948.48

注：因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计划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

（一）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情况

为更好推进项目建设，公司拟将“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广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能科技广东公司”）调整为其全资子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能科技佛山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建设进度等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二）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

为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实施主体储能科技佛山公司拟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蓄能大厦支行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规定在一个月与开户银行及本次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签订相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并在协议签订后 2 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负责办理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三）本次调整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2 年 7 月 14 日

注册资本：44,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长安路 21 幢二层自编 207 号（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王劲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机器人的研发；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住房租赁；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与公司关系：储能科技佛山公司系储能科技广东公司全资子公司，储能科技广东公司系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调峰调频公司”）全资子公司，调峰调频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原因及影响

公司本次拟将募投项目“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的实施主体

调整为储能科技佛山公司，属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项目实施内容不变，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督，确保合法、有效使用募集资金。

五、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审议程序

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意见

对于《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符合募集资金使用以及监管的相关要求。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在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调整，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

户是实施募投项目的合理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和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该议案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将“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南方电网调峰调频（广东）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调整为其全资子公司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在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进行调整，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是实施募投项目的合理需要。因此，同意将“佛山南海电化学储能项目”的实施主体调整为南方电网调峰调频（佛山）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财务顾问对南网储能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无异议。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事项。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9 日